附件2

姚安县土地经营权流转行政许可乡镇踏勘意见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基本情况 | 申请单位名称（自然人姓名） |  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（身份证号） |  |
| 住址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法定代表人姓名 |  |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|  |
| 拟流转土地总体情况 | 总面积： 亩；其中一般耕地： 亩，基本农田： 亩。涉及整村、整组流转 个。 |
| 流转集体经济组织土地： 亩。 |
| 流转农户承包土地： 亩，涉及农户： 户。 |
| 村民小组意见 | 村民小组代表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村委会（社区）意见 | 村委会（社区）负责人签字： 单位公章： 年 月 日 |
| 乡（镇）自然资源所意见 | 经办人： 负责人： 单位公章： 年 月 日 |
| 其他部门意见 |  |
| 乡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意见 | 经办人： 负责人： 单位公章： 年 月 日 |

备注：1自然资源所主要审查涉及流转土地的土地性质及用途合规性，审查中难以确认土地性质的，应征求林草部门意见；2审查中如涉及重点项目、环保、市场监管、税务等情况的应征求相关部门意见；3.涉及流转未承包到户集体土地的，应组织村级会计委托代理核算中心审查，并将集体收入资金纳入监管。